



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园2023年12月面向2024届毕业生招聘教师公告

发布时间：2023-12-01 15:16:47

信息来源：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园

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园2023年12月面向2024届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教师242名，具体岗位见《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园面向2024届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教师岗位表》（附件1，以下简称《招聘岗位表》）。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对象、条件及有关要求

（一）招聘对象

2023年9月1日至2024年8月31日期间毕业的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毕业时间以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落款时间为准，其中，在境内就读的中外合作办学本科毕业生以毕业证书落款时间为准（学位证书应于毕业年度的12月31日前取得）；中外合作办学院校仅颁发学位证书的以学位证书落款时间为准。

参加服务西部计划的大学生志愿者及“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此前无工作经历的，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后2年内（研究生支教团志愿者自研究生毕业时开始计算）可报考。

定向生限参加定向地区的招考，委培生原则上不得报考。如委培或定向单位同意其报考，应当由委培或定向单位出具同意报考证明，并经所在院校同意后方可报考。

（二）岗位基本聘用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2.遵守宪法和法律；
- 3.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 4.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 5.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 6.招聘公告要求的其他条件。

(三) 有关要求

1.报考人员身份

本公告所称毕业生均指纳入普通高校统一招生计划并通过普通高等教育毕业的毕业生。留学归国人员报到时必须提供《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2.报考学历

低学历不能报考高学历要求的岗位，高学历可以报考低学历要求的岗位，但必须符合岗位的专业要求，必须具备高学历相应的学位。如：学历要求为“本科”，则大专学历不能报考，本科和研究生学历可以报考；研究生学历报考的，除符合专业要求外，还应具有和研究生专业对应的学位。

3.报考专业

(1) 报考者的所学专业须与岗位要求的专业相符。专业是否相符，参考《广东省2023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目录》(附件2)。所学专业未列入专业目录（没有专业代码）的，其所学专业与岗位要求专业所学的专业必修课程70%以上相近的视为相符。

(2) 所学专业必须与岗位要求的学历层次相对应。如岗位要求学历为“研究生”，专业为“数学”，若报考者本科的专业为“数学”，但研究生的专业为“物理”，则不符合要求。

4.报考年龄

在《招聘岗位表》“与岗位有关的其他条件”中有年龄限制要求的，按《招聘岗位表》要求的年龄报考；其他条件中没有年龄要求的，报考的年龄均要求为40岁以下（截至公告报名首日）。

5.职业资格

报考者须取得相应的教师资格证，报名时未取得的考生，符合教师资格考试报名条件和教师资格认定关于思想政治素质、普通话水平、身体条件等要求的，可先报名，但须承诺于2025年8月31日前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书，到期未取得者取消聘用资格。所有拟聘人员在办理聘用手续前均须取得相关教师资格证书。

6.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予接受报考

- (1) 受过刑事处罚的；
- (2) 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
- (3) 被开除公职的；
- (4) 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 (5) 未完成教学大纲规定学习内容的结业生、肄业生；
- (6) 非地方班的军队院校应届毕业生；
- (7) 现役军人；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报名方式

此次招聘采取网上报名和现场报名相结合的方式。

1、网上报名

网上报名时间：2023年12月6日-2023年12月12日。

网上报名地址：<https://www.wjx.cn/vm/t7Nw0Ny.aspx#>



2、现场报名

(1) 福州场

时间：2023年12月6日（周三）上午 8点-12点

地点：藤山酒店（福建师范大学旗山校区店）一楼多功能厅

(2) 南昌场

时间：2023年12月8日（周五）上午 8点-12点

地点：江西师范大学研究生院二楼N201教室

3、注意事项：

1.每人限报一个岗位。

2.严格按照岗位要求报名。个人条件与报考岗位要求不符的，考试成绩无效，一切后果由报考者本人承担。

三、资格初审

（一）资格初审方式：

1.线上报名审核

用人单位对考生是否符合公告基本条件和报考岗位具体条件进行线上资格初审。资格初审以报名材料为依据，不符合招聘条件者，资格初审不通过。如出现岗位无人报名，则取消该岗位招聘。

线上资格审核时间：12月13日

2.线下报名审核

现场提交报名材料，用人单位对考生是否符合公告基本条件和报考岗位具体条件进行现场资格初审。不符合招聘条件者，资格初审不通过。

（二）须提供的材料：

1.基本材料。报考者应按以下顺序提供并整理好材料，提供原件及复印件，供学校查验。复印件应清晰明确。

（1）报名表

（2）身份证（正反面复印到一页）。

（3）学历及学位证书。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报考者，需同时提供本科学历及学位证书。

尚未取得学历及学位证书的考生须提供毕业生推荐表（函）（加盖学校“毕业生分配办公室”或“学生就业指导中心”或“学生处”公章，研究生的推荐表加盖“研究生院〈处〉”的公章亦可）和院系推荐意见（推荐表中已有的不需再提供）。如考生暂无法提供毕业生推荐表（函），须提供加盖学校就业指导中心或院系公章的院系推荐意见。

- (4) 成绩单和绩点情况(截至当前学期的所有成绩单，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
- (5) 岗位条件要求的其他详细证明材料（如教师资格证、英语等级证书等）。
- (6) 在校期间所获得的荣誉证书等材料。
- (7) 其他能够证明本人学习或实践成果的材料。
- (8) 暂未取得教师资格证的考生须提交《未取得教师资格证报考人员承诺书》（附件4）。

2.有下列情形的，还须按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1) 留学归国人员报名时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未毕业的，必须提供就读院校开具的在读及毕业时间的证明（同时提供中文翻译件）；所有留学归国人员通过考试、体检和考察后，必须凭《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办理聘用手续。

(2) 国内院校与国外院校联合办学的，按国内院校毕业生报考，须提供国内院校出具相应的证明。属国内院校与国外院校联合办学取得国外学位的，办理聘用手续时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联合办学学历学位评估意见书》。

(3) 军队院校地方班毕业生报考毕业生岗位的，需提供就读院校出具的地方生证明。

四、考试

本次考试采取“先笔试、后面试”进行。

（一）笔试

资格初审通过的人员进入笔试环节。笔试由招考单位具体组织实施。笔试时间、地点具体安排将在学校官方网站另行公告。笔试成绩、笔试成绩合格线将在笔试结束后在用人单位官方网站（<http://www.swgzy.com/>）上公布。

（二）资格复审及面试

在笔试合格的应聘人员中，将笔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按照岗位拟聘人数5倍确定入围面试人员。笔试合格人数不达拟聘人数5倍的，且笔试合格人数全部入围面试。我校在面试前将对入围面试人员进行资格复审，进入面试人员名单、具体时间、地点在用人单位官方网站（<http://www.swgzy.com/>）公布，并以短信息的形式通知到进入面试人员。

面试过程全程录音录像，音视频资料存档时间不得低于5年,其他招聘资料长期保存，用于备查。

（三）考试总成绩计算

面试结束后，学校将在官网公布面试合格线。并在面试合格的人员内，按照笔试成绩×40%+面试成绩×60%的方式合成总成绩。总成绩合格线为60分。如出现分数相同的情形，以面试分数高低顺序确定名次；如面试成绩仍然相同的，则由我校通过加试确定。

五、体检、考察、公示

（一）确定体检人选

在考试总成绩合格以上人员，将总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按岗位拟聘名额等额确定入围体检人员，入围体检名单将在面试工作结束后在用人单位官方网站（<http://www.swgzy.com/>）上公布。

体检在深圳进行,体检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体检标准参照《广东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格检查标准（2013年修订）》执行。

（二）考察

体检合格的考生将进入考察环节。学校成立不少于2人的考察组对其进行考察。考察内容主要包括政治素质、道德品行、能力素质、心理素质、学习和工作表现、遵纪守法及廉洁自律情况、岗位匹配度、是否存在需要回避的情形以及人事档案的完整性、真实性等情况。进入考察阶段的人员应提交《违法犯罪记录查询授权书》，不提交授权书的，视为放弃考察资格。考察不合格的，由园区按程序取消聘用资格。

（三）公示

经考察、体检合格的拟聘人员名单,将在学校官方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六、聘用

拟聘人员经公示,没有异议或者异议不影响聘用的，事业单位或其主管部门应当自公示期满之日起30日内，按照管理权限向同级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办理拟聘用人员备案手续，并及时签订聘用合同。

拟聘人员按照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限内，试用期满不合格的，取消聘用。

七、其他事项

（一）考生应诚信报考，如实填报信息、提供有关证明材料。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凡弄虚作假或审查发现资格不符的，取消聘用资格。

（二）报考者提供的联系电话应准确无误并及时接听，确保能够及时联系；因提供错误联系信息或无法及时联系造成的后果由报考者本人承担。

（三）对在招聘过程中违反招聘规定及本公告规定的单位及应聘者,将按《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5号)进行处理。

(四) 本公告所指日期或数字均包含本数。

(五) 招聘查询网址

学校官网: <http://www.swgzy.com/>

市教育局网站: <http://szeb.sz.gov.cn/>

市人力资源保障局网站: <http://hrss.sz.gov.cn/>

(六)咨询电话

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园: 0755-21980882, 21980884;

(七)本公告由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园负责解释。

附件: 1.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园面向2024届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教师岗位表

2.广东省2023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

3.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园面向毕业生公开招聘教师考生报名表

4.未取得教师资格证报考人员承诺书

5.违法犯罪记录查询授权书

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园

2023年12月1日

附件下载

附件1.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园面向2024届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教师岗位表.xls

附件2.广东省2023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xls

附件3.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园面向毕业生公开招聘教师考生报名表.docx

附件4.未取得教师资格证报考人员承诺书.docx

附件5.违法犯罪记录查询授权书.doc



走进高中园	党建之窗	学校资讯	教师频道	学生天地	招生招聘	家校互联
高中园介绍	党建工作	学校新闻	教师风采	活动快讯	学校招生	家校互联
管理团队	学习活动	通知公告	教育科研	缤纷社团	教师招聘	
高中园文化		媒体报道	深外好课堂	优秀学子		
				六大节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太阳路1008号

FAX 0755-21980880

✉ 邮政编码：518106

友情链接

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园2022©版权所有 粤ICP备2023055855号